

北京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8〕236号

关于法学院行政班子任职的通知

法学院：

学校研究决定，任命潘剑锋为北京大学法学院院长，杨晓雷、薛军、郭雳、车浩为北京大学法学院副院长。原班子成员自然免职。

北 京 大 学

2018年7月2日

(主动公开)

校内发送：全校各单位、学校领导班子成员

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

2018年7月10日印发